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 修訂研發服務協議項下 持續關連交易2026年的 現有年度上限

鑑於市場趨勢轉向規模化、智能化及綠色發展，為了加快拖拉機動力換檔及無級變速等高端農機裝備的研發及產品推出，持續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及高端市場佈局，董事會已審閱及評估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並擬增加研發服務協議項下年度上限。除所述修訂上述年度上限外，研發服務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一拖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81%，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本公司與中國一拖訂立之研發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參考經修訂年度上限計算之一項或多項百分比率超過0.1%但全部有關比率均低於5%，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經修訂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I.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中國一拖與本公司訂立的研發服務協議。

鑑於市場趨勢轉向規模化、智能化及綠色發展，為了加快拖拉機動力換檔及無級變速等高端農機裝備的研發及產品推出，持續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及高端市場佈局，董事會已審閱及評估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並擬增加研發服務協議項下年度上限。除所述修訂上述年度上限外，研發服務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 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定價標準

根據研發服務協議，服務費將基於以下內容釐定：

- (1) 供應方與獨立第三方之間相同服務的交易價格；
- (2) 供應方在所提供服務的合理成本加可比較非關連交易的毛利所構成的價格；或
- (3) 倘並無上述價格或上述價格不適用，則價格由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

中國一拖承諾，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費不得高於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相同服務的服務費。

於釐定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的服務費時，本公司將採用以下評估方法：

- (1) 就基於供應方與獨立第三方之間就相同服務的交易價格的定價標準第(1)號而言，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取得並參考供應方與獨立第三方就供應相同或類似服務而訂立的一至兩份已簽署協議，以評估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價格是否屬公平合理，且不高於供應方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相同或類似服務的價格；

- (2) 就基於服務合理成本加非關連交易毛利的定價標準第(2)項而言，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向供應方取得服務的成本分析(包括成本明細及毛利率)及一至兩份已簽署可比較非關連交易協議以釐定價格；及
- (3) 就基於公平磋商的定價標準第(3)項而言，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向供應方取得服務的成本分析，以釐定價格。本公司財務部門亦將進行季度更新及審核，以評估本集團歷史交易的毛利率以及從事相關行業上市公司的平均毛利率。

### 研發服務協議項下交易的歷史數據及建議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歷史交易金額，以及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止三個月的 歷史金額 (人民幣萬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現有 年度上限 (人民幣萬元)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現有 年度上限 (人民幣萬元)	截至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現有 年度上限 (人民幣萬元)
2,808.50	22,000	22,500	23,000

本公司擬將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修訂為人民幣27,000萬元。

## 修訂研發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之2026年年度上限的理由及基準

面向農機行業大型化、智能化、綠色化的市場升級趨勢，本公司研發投入持續增加，最近三年，本公司研發費用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61億元、人民幣5.16億元、人民幣5.49億元。2026年，為加快高端農機裝備的研發與產品落地，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與高端市場佈局，本公司持續加大動力換擋、混合動力、無級變速等高端智能農機產品的研發力度，預計向關聯方支付研發服務費用相應增加，因此董事會已審閱及評估研發服務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並擬增加《研發服務協議》2026年上限金額人民幣4,500萬元。除所述修訂上述年度上限外，研發服務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 III. 內部控制措施

為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符合研發服務協議中協定的定價條款，且未超出建議年度上限，本集團已制定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並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董事會辦公室以及審計法務部負責實施及監督：

- (1) 本公司已制定並嚴格執行「關連交易決策及日常管理制度」。董事會已根據關連交易決策程序批准關連交易及協議，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認真履職，並對關連交易發表一致同意意見；

- (2) 相關業務單位、董事會辦公室及本公司財務部門已審閱研發服務協議的條款，尤其是關連交易的條款（尤其是定價條款）的合理性及公平性。各業務單位在開展具體業務時，將委派財務部門及相關部門通過參與合約審閱程序，審核及監控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及關連方之間各項交易擬定的價格及相關條款；
- (3)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及財務部門將定期統計、審閱各項關連交易協議實際金額佔已批准年度上限的比例及全年預計情況，並及時提醒各業務單位注意年度上限的使用情況。倘因實際業務發展需要提高年度上限，則應於實施前按規定履行相應的審批程序，以確保關連交易合規進行；及
- (4) 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及外部審計機構定期對本公司進行的關連交易是否符合本公司內部控制要求進行監督評估。

董事認為，上述內部控制措施能確保研發服務協議項下交易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IV. 修訂年度上限對本公司的影響

董事會認為，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金額屬審慎預期，具合理性且基於正常商業條款，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該等關連交易將有助於持續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及高端市場定位，預期將對本集團的發展產生正面影響。

此外，有關交易按公平合理基準進行，並遵循本公司既定的內部控制及審批流程，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損害本公司的獨立性。

#### V. 有關交易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業機械及動力機械的生產及銷售，主要產品包括大、中、小型拖拉機、柴油機及拖拉機其他配件等。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一拖實益擁有本公司約48.81%股權，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從事收穫機械、農機具產品、運輸機械、車輛產品、工業裝備及零部件的生產及銷售。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一拖分別由國機持股88.22%，洛陽工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11.78%。中國一拖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國機，國機集團主要從事機械裝備研發與製造、境內外大型成套設備及工程項目、汽車及零部件銷售、承包境外項目和境內外項目招標，以及進出口業務。

## VI. 上市規則的涵義

中國一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鑒於本公司與中國一拖均為研發服務協議的訂約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下稱為「該等研發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經修訂年度上限，由於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該等研發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VII. 董事會批准

於2026年4月28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審議通過關於增加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2026年年度上限的決議案。董事趙維林先生、魏濤先生、方憲法先生、楊建輝先生及孫峰先生因同時擔任中國一拖董事被視為於研發服務協議及其項下之交易中存在利益關係，故彼等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修訂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2026年年度上限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修訂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2026年年度上限乃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30%控股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A股」	指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
「年度上限」	指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年度總值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003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038）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關連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以港元進行認購及交易，並在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國機」	指	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一拖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中國一拖約88.22%股權
「國機集團」	指	(i)國機；(ii)國機附屬公司；及(iii)國機及其附屬公司30%控股公司(中國一拖集團及本集團除外)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研發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國一拖訂立日期為2024年10月29日的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提供技術研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及其他技術服務

「中國一拖」	指	中國一拖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約48.81%股權
「中國一拖集團」	指	(i)中國一拖；(ii)中國一拖附屬公司；及(iii)中國一拖及其附屬公司30%控股公司(本集團除外)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斌**

中國·洛陽  
 2026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維林先生(董事長)及魏濤先生；非執行董事方憲法先生、楊建輝先生及孫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書茂先生、徐立友先生及黃綺汶女士；以及職工董事李鵬先生。

\* 僅供識別